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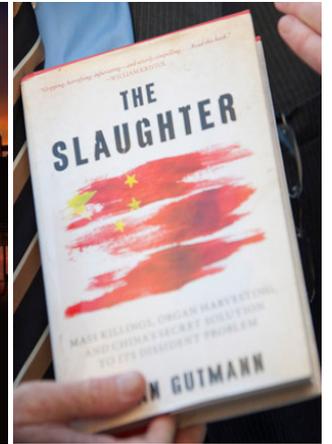
## 三本书详证中共大规模活摘器官

【明慧网】关于中共系统地活摘法轮功学员器官的问题，国际社会来自不同领域的专业人士经过严谨的调查取证和核实，先后出版了三本颇具权威性的著作——《血腥的活摘器官》、《国家掠夺器官》和《屠杀》，详尽地证实了中共有系统地组织虐杀法轮功学员，强行活摘他们的器官贩卖。

### 《血腥的活摘器官》揭开活摘器官黑幕

书中提到，2006年3月17日，一位化名安妮的大陆女士对海外中文媒体《大纪元时报》披露说：“我的一名家人参与了摘取法轮功学员器官的手术。这给我们的家庭带来了巨大的痛苦。”从此引发了国际社会对中共活摘器官的调查。

加拿大资深人权律师大卫·麦塔斯和前国会议员大卫·乔高向中共当局提出进入中国大陆独立调查的请求，毫无悬念地被中共拒绝后，他们奔走于全世界数十个国家寻找证人，访问曾被中共关押的法轮功学员、各国曾在中国接受器官移植的病人、器官中介商，以及相关的医生。同时对中国大陆的医院和医生进行电话调查。两位大卫在长达数百页的书中详细列出了法轮功学员器官被活摘的五十四种关键证据，令人信服地得出结论：中共系统地组织大规模活摘法轮功学员器官。



《血腥的活摘器官》、《国家掠夺器官》及《屠杀》三本书的封面

### 《国家掠夺器官》——专业人士谈中共活摘器官

2012年7月，《国家掠夺器官》出版发行。该书由加拿大人权律师大卫·麦塔斯和“反强摘器官医生协会”首席执行官托斯坦·特瑞（Torsten Trey）共同编著。汇集美国、以色列、澳大利亚、马来西亚等国著名的肾脏医师、生物伦理学教授、医生等提供的大量事实、统计数据、证人证词及分析意见，呈现了十二个不同角度与不同层面的论文，揭示在中国发生的强行活摘法轮功学员器官的非法行为。

### 《屠杀》与中共活摘法轮功学员器官新证据

《屠杀》是前美国智库研究员伊森·葛特曼最近（2014年8月12日）出版的关于中共活摘法轮功学

员器官的新书。为撰写这本著作，葛特曼自己进行了实地考察和难民采访，共采访了一百个证人，包括一名外科医生。该医生对中国大陆活摘法轮功学员器官的事情曾亲身经历和直接了解。

葛特曼在成书过程中还采访到一位台湾医生。这位医生向葛特曼叙述了去大陆寻找器官来源时，与中共官员讨价还价，获得器官“国内价”的过程（当时卖给外国人的高价是6万5千美元一个肾，这个台湾人想得到便宜些的国内价）。大陆官员们明确表示，将保证为这名台湾医生成批提供全部都是“法轮功学员的器官”，并说：“这些器官是最好的，因为他们（法轮功学员）不抽烟也不喝酒，炼的功很有效。”◇

## 明慧简讯



▲8月24日，一千多名法轮功学员在大多伦多的省政府广场前举行了集体炼功、大型集会和游行活动，加拿大政要到场支持反迫害。



▲8月20日，法轮功欧洲天国乐团受邀参加匈牙利国庆庆典游行，沿途受到民众欢迎。



▲8月19日，加拿大卡尔加里市民黄金玲女士再次来到中领馆前，强烈谴责并抗议石家庄市桥东法院将于当月21日对自己女儿陈英华和亲属卞晓辉非法开庭。

【明慧网】1998年的一天，庞贝太太将她从瑞典健康博览会上买到的瑞典文《转法轮》送给了儿子托马斯。这本书彻底改变了托马斯的人生轨迹。那年他刚刚14岁，与父母、姐姐，一家四口生活在瑞典的哥德堡。

瑞典，一个富裕的国家，民风朴素，崇尚自然，“不爱钱财爱自然”是瑞典人普遍的社会情怀。”托马斯从小就是一个多梦的孩子。他学了中国武术，并爱上了它，他还尝试医疗气功，虽然学费很贵，但父母尽可能地满足他的心愿。他热爱神秘的东土，他对那地方有亲近感。为了他的梦，父母在他12岁时，还带他去了一趟中国。

但托马斯已面临了实质性的问题：武术，缺少精神层面的东西，只局限在动作上；气功，需要花更多的钱才能学到，还得不到高层次的能量。他的生命仿佛在这里被卡住了，好多的问题都得不到解答。他感觉自己进入了瓶颈。

就在这时，妈妈送来了一本书——《转法轮》。这本书一下吸引住了他，“太太好了，

【明慧网】一天清晨起来，哎，今天怎么这么清醒呀？迷糊、恶心……，10来年美尼尔氏综合症的症状完全消失了，可真是神奇呀！一个人什么病都没有、走路一身轻原来是这种滋味。

那是1997年4月的一天，我去我大姑姐家，她问我美尼尔氏综合症的病情最近好些了吗？我说，这10来年迷糊、恶心、呕吐，没有一秒钟的好时候。最严重的时候一个姿势躺在床上不能动，什么都不能吃，尽吐绿水，特别难受，花了不少钱去医治，什么医疗手段都治过了也不见好转。这10来年把我折磨得太难受了，有

## 瑞典少年爱上修炼



19岁的瑞典法轮功学员托马斯2003年摄于香港

说不出的感觉！从前很多的疑问都在这本书里得到了解答！整个一个夏天我都感到特别特别的愉快！”他很快在所在城市找到了法轮功的炼功点。

法轮大法让他明确了人生方向。通过修行，提升自己，这对一个年轻人来讲是多么难得！在文明的国度，人人都有自己的信仰追求，那么，作为西方人，托马斯是如何看待宗教与信仰的呢？

托马斯说：“宗教有很多宗教仪式和崇拜，必须遵守很多教规，你如果相信上帝，你必须祈祷上帝，等等……。如果让我来说，法轮功就不是那种宗教，而是修炼，是一种人体本体和心性同时提升的修炼方法。这里面最重要的核心是，你要按照‘真善忍’修炼你自己，改变自己，而不是要求别人改变。这样，通过修炼自己，你周围的环境也会随

之相应改变。”

托马斯的父母很庆幸，看到现代的年轻人用酗酒、毒品糟蹋身体的时候，他的父母不会担心自己的儿子会染上恶习；当别的年轻人视奇装异服为美，视举止粗俗为个性表现时，他的父母会庆幸自己的儿子不是那样。在托马斯的身上他们看到了另一种状态，真诚、善良、责任，一身正气。做长辈的也非常明白，这是法轮大法赋予他与众不同的品格，大法陶冶了他。他成了家里的一股正能量。

如今的托马斯已置身于白领阶层，工作稳定优越。一晃人生16年，妈妈为他买的那本《转法轮》从没有离开过他。“从我14岁到我现在30岁，法轮大法一直在指导着我，我对他的感受从来没变。”托马斯说。

2003年，托马斯曾去香港，面对被中共打压法轮功的谎言欺骗的大陆人，他虽然无法用语言让他们明白，但他这张面孔诉说着真心，他要让大陆中国人看到，西人热爱大法，法轮大法好！◇



人说我这个病就只有带到棺材里去了。我活着的兴趣一点都没有了。姐姐说，那你就和我们一起炼功吧。姐姐送给我一本《转法轮》，我就回家了。

回家后，我开始看这本书，聚精会神，心里什么都不想，什么迷糊、恶心的感觉都不管它，只是

一心地去理解和体会师父讲的法理。

当我看完《转法轮》第一遍时，我感到在这个世风日下、唯利是图、为了挣钱什么坏事都做的社会里，怎么还有这么好、这么好的东西呢？这太好了，正是我要找的东西，这是真正的佛法修炼。我要修炼下去，根本就不去想什么病不病的事了。

结果，我的身体得到了清理，每次去厕所便出的都是象脓一样的东西，但心情特别高兴。一天早上起来感觉头脑特别清醒，身体有病的症状（以前有多种病）完全消失了。◇

# 通化国保警察陷害罗溪珍 律师阅卷权利被阻止

【明慧网】通化市集安清河镇热闹村法轮功学员罗希珍，二零一四年六月二十六日下午两点左右，向世人发放真相光盘时，遇到一便衣警察，被其绑架。随后，东昌区国保教导员曹秋霞与光明派出所警察孔令学等七、八个人到罗溪珍家抢劫。罗溪珍双手反铐在背后，不法警察把她的头按得很低，令她喘气都困难。邻居见状大都反感警察的这样对待修炼真善忍的好人。国保警察随即在邻居中散布谎言，诬蔑罗希珍是诈骗犯。

罗希珍于六月二十七日晚九点左右被转至长流看守所非法关押。六月二十八日以后罗溪珍的家属多次到公安国保、检察院、人大、信访等部门反映罗希珍被迫害情况。后来才知道，公安国保警察都知道绑架法轮功（学员）的案件不能公开，都得秘密进行，对外找借口，不能让老百姓知道是在办理法轮功（学员）的案件。

国保警察让家属领回罗溪珍的部份日用品，并开出收条让家属签字。这张收条在家属签字二十多天后，家属强烈要求下国保才给了一份复印件。

七月十日，公安国保警察诬陷罗希珍的非法批捕的通知书，邮寄给罗希珍姐姐所在村的村长。而不法警察构陷罗希珍的“材料”七月二十一日就已经转到东昌区法院，从公安局非法批捕到法院只有十来天的时间。从这看出中共迫害法轮功学员都是违反法律规定的。

**东昌法院赵岩：中央政法委规定法轮功案件不许自己请律师**

罗希珍的家属经过几天的时间奔波，终于和东昌区法院“办案”的法官邹喜山联系上了，邹告诉罗溪珍的家人：律师带齐手续来，随时可以阅卷。

七月二十八日，罗溪珍的家属再询问和确认律师阅卷时间。法官邹喜山说：请示一下领导。七月二十九日，邹喜山又对家属说：你们不可以请律师，只能由法院指定律师。罗溪珍的家属即使认为按照中共的法律规定我们聘请的律师是合法合理的。邹喜山说：你们如果请律师必须报给我们，我们请示政法委。家属问：（是）领导说的？邹喜山说：是。

七月三十日，罗溪珍的家属到东昌区法院，找到刑事庭庭长赵岩，家属直接和他谈律师一事，赵岩说：法院内部有规定，这类（法轮功）案子不允许从外地请律师。还说中央政法委联席会议有规定，法轮功案件很敏感，不许自己请律师。法院要指定律师，为了保护（当事人）的合法权益。

家属向赵岩要有关规定，他推脱说：这个不能给你看，就是这么规定的。家属让他给个书面答复，他说：这个答复没有，这是我们内部的一个规定。这是为了给你们省钱。赵还说：你要是对我的这个回答不满意，可以向有关部门反映，说赵岩侵犯我辩护权了。你可以向政法委、中院、纪检委反映我。家属说检察院的张磊让我们找辩护人。赵岩说：找辩护人也没让你们找外地的呀。

家属说：你给我们看看这个条文，要么你给我们一个书面的答复，要么你就让我们阅卷。赵岩很流氓也很嚣张，说：没有！什么都没有！你

可以向纪检委反映我赵岩违法了，但是就是没有！就不行！就没有！！家属说：你这没有道理啊。赵说：你可以反映啊！说我不给你材料了，不就完了吗！我就没有，我也拿不出来。

家属追问：你给我们看看这个规定吧。赵岩说：没有规定。家属问：你不是说有这个规定吗？赵说：我就说我看这个规定……找不着了！家属说：作为一个庭长，你都不按法律办事，你让我们怎么相信你指定的律师呢？赵说：是法院内部、是中央政法委联席会有规定法轮功案件不许自己请律师，要由法院指定，赵还说：“这个文儿肯定不给你，就是一个口头通知。”“书面回复不给，自己聘请律师不行就不行。”

八月四日上午，罗希珍家属又来到通化市东昌区法院，找主管刑事的副院长姚桂英。姚桂英接了电话，她先说给问一问，家属再给她打电话时，她就说和刑事庭长赵岩一个意见。家属到法院信访办和监察室，都没有人接电话。家属又给姚桂英打去了电话。向姚桂英表明：聘请律师是我们家属的权利，你们这么做很没有道理。并向姚桂英要那个“内部规定”，姚桂英说给联系一下。

八月四日下午，家属又到了东昌区法院。信访办的人告诉家属，这事就姚桂英说的算。家属又给姚桂英打电话，姚还是上午的说法。当家属再给姚桂英打电话，姚就说：你们家人已经问过了，我已经说了。就匆匆挂断电话。再打电话就不接了。◇

## 通化县万春香 被镇公安分局强行抽血

通化县快大茂外镇法轮功学员万春香，70多岁，2014年7月18日，吉林省通化县快大茂

镇公安分局警察给万春香的小儿子（在工地干活）打电话，要求其带着万春香到公安分局。到了公安分局警察说给老年人抽血，并强行给万春香抽血、按指纹。据说其他学员也被强迫抽过血。



残酷的事实让人难以相信，残酷的事实又摆在面前……

澳洲全国公民委员会主席彼得·韦斯莫先生，非常关心政治、关心公众事务，每天都关注世界各地发生了什么事。一次，两位法轮功学员敲开了他的门，告诉他关于法轮功学员如何在中国被逮捕、迫害，并被强摘器官而致死的情况。当时，他根本不相信。“我认为如此恐怖的事情如果真的存在，我肯定是应该知道的。”

“法轮功学员离开数小时后，为了验证我的疑虑，我坐到了电脑前。我想如果这件事情真的存在，那么我一定可以从谷歌搜出点东西来，必定有证据在某个地方。如果人们真的被活摘器官，那么中国必定有一个大的移植产业。所以我在谷歌（google.com）的搜索框中输入‘移植’（transplant）和‘中国’（China）两个词。随即，我看到大量英文器官移植广告出现在英文网站上，都是中国的医院针对外国人所做的器官移植广告。这些广告声称，器官移植手

## 从疑虑到确信



澳洲国家公民委员会主席彼得·韦斯莫

术可以立即进行，如果出了差错，两周之内将提供新的器官！我下意识地反应：这是不可能的，谁也做不到这一点！我本人来自医学背景，我好几个亲兄弟都是医生，移植器官要严格的组织配型，所以我知道，在以良好的医疗制度著称的澳大利亚，如果一

个移植手术失败了，要得到下一次机会，至少也有两年的等待期。而在医疗体系并不健全的中国，竟然打出这么多广告说第一次移植失败了，两周之内即可进行第二次移植手术！这在正常情况下绝对不可能！现在他们真的做到这一点，那只能靠杀人！因此，我得出结论：那两位法轮功学员告诉我的事情是真实的。”

“于是我回过头去联系那两名法轮功学员，他们给了我两个加拿大人权律师——大卫·麦塔斯（David Matas）和大卫·乔高（David Kilgour）的名字，他们对此事进行了调查并写出了调查报告。我取得了这份报告的一个副本，比我自己通过谷歌进行的简短搜索要详尽得多，报告令人信服地得出结论：在中国确实存在一个类似一条生产线一样的、组织严密的谋杀程序，政府和军队都参与其中。整个流程必须包括警察、医院的运营者、监狱系统的运作者，他们形成一条生产线，虐杀法轮功学员。”◇

## 大陆记者劝状元：不要学新闻

今年各路新闻记者纷纷劝解江苏理科状元：你可以有新闻理想，可以把当记者当作人生目标，但请不要学新闻。

新闻记者被誉为“无冕之王”，在国外是受人尊敬的职业，为何大陆记者要劝别人别来当记者呢？因为在中共体制下，新闻记者只能充当工具，他们被逼迫放弃新闻“真实、客观、公正”的原则，只能从维护中共利益、中共政权角度出发进行新闻编造，将党做过的坏事包装成好事，将民众的灾难包装成党的颂歌。

以迫害法轮功为例，在1999年邪党迫害法轮功之初，全国新闻记者被要求编造抹黑、诬陷、造谣法轮功的假新闻，短短半年，就有30万条假新闻出炉，并在全国报纸、杂志、电视、广播等所有媒体每天超过十几个小时传播这些谎言报道。

被称为“世纪谎言”的“天安门自焚案”，是中共媒体造谣的一个典

型。中共利用12岁的小女孩刘思影的生命来煽动仇恨。然而在央视“自焚”节目的镜头中：“自焚”中严重烧伤的小女孩刘思影，气管切开后很快就能说话、唱歌，完全违背医学常理。

从“自杀”、“自焚”、“杀人”到“一千四百例”，形形色色的谎言毒害着无数世人，这些假新闻不仅仅在国内流传，迫害之初，各国媒体都转载了中共的诬陷报道，给法轮功学员带来巨大的精神压力。

谎言就象包在纸里的火，终究会有被揭穿的一天。违背良心的作恶者也难逃天理的惩罚，“天安门自焚案”的导演兼制作人、央视新闻评论部副主任陈虻，在2008年12月23日，因胃癌死亡，死时47岁；央视新闻主播罗京，带头参与播报大量的污蔑法轮功的新闻，毒害了十几亿的中国人，在2009年6月5日，罗京患淋巴癌死亡（死时口舌溃烂）。◇



“天安门自焚”事件中“重度烧伤”的刘思影做了气管切开插管后，在病房接受记者（该记者不穿隔离服，不戴口罩）采访，还能唱歌。



被火烧过的王进东，面部烧坏，腿上的棉衣烧烂，但他两腿间盛汽油的塑料雪碧瓶却翠绿如新，最易着火的头发也还完整。警察拎着灭火毯在一旁等待，直到王进东喊完口号才把毯子盖上，到底是自焚还是演戏？